

沁水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沁工信字〔2023〕6号

沁水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做好大范围雨雪天气过程防范应对 工作的通知

各班子成员、各责任股（室）、各监管企业：

据气象部门预报，1月11日夜间至14日白天，我县将迎来一次明显降温和大范围雨雪天气，预计降雪主要集中在13日和14日白天，13日白天部分时段有雨夹雪，过程降水量4~7毫米，降水过后，全市有4~5级、短时7级以上西北风，气温普降6~10℃，16日早晨气温最低可降至-14~-10℃。此次雨雪天气对春运、工业生产、商贸流通等有一定影响，为有效防范此次雨雪天气过程引发的事故灾害，切实维护好企业职工生命财产安全和生

产生活秩序，根据《沁水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转发市安委办〈关于做好大范围雨雪天气过程防范应对工作的提示函〉的通知》（沁安委办函〔2023〕1号）精神，现就切实做好大范围雨雪天气过程防范应对工作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做好防范应对

各企业要充分认识到明显雨雪过程期间将给安全生产工作带来极大的压力，稍有不慎，就会造成各类安全事故发生，要克服麻痹松懈思想和侥幸心理，牢固树立“宁信其有、不信其无”，“宁信其大、不信其小”，“宁信其危、不信其安”的临战思想，紧急动员，紧急行动起来，认真履行职责，根据天气预报和天气变化情况，及时研究部署，制定切实可行的安全防范措施，并狠抓落实，确保企业生产安全和职工人身安全。

二、突出重点部位，开展安全检查

根据气象部门发布的预警信号和提示，各企业要切实做好防冻、防滑、防火防爆、防中毒、防倒塌等工作。一是加强管道、设备以及各类安全生产设施、消防设施的检查、维护，严防冻裂泄漏引发爆炸、火灾和中毒等事故。二是对厂房、仓库、食堂、宿舍等建筑物的检查，坚决杜绝倒塌伤人事故发生。三是组织人员，及时清除厂区、道路、家属区的积雪。四是加强厂内机动车辆管理，安全行驶，避免发生人身伤害事故。五是做好登高作业安全防护措施，坚决杜绝坠落事故的发生。六是采取多种形式，

加强宣传，提高职工的安全防范意识，防止上下班期间发生各类事故。七是在冰雪融化的情况下，做好坍塌、泥石流等自然灾害的防范工作，严防自然灾害引发生产安全事故。

各企业对查出的事故隐患要立即整改，一时不能整改的，要按照“五落实”的要求限期整改，并采取切实可行的安全防范措施，确保不发生伤亡事故。

三、加强值班值守，确保信息畅通

各企业要坚持24小时应急值班值守，主要领导、分管领导要轮流带班，值班人员要严守岗位，及时接收、发布、上报信息。做到对各种异常和突发情况能及时、有效组织处理，遇有突发安全事故，能紧急救援并迅速上报，确保信息畅通。各责任股（室）要将企业落实情况及时报经济监测股以便汇总上报。

县工信局值班电话：0356-7022585

传真：0356-7022575



(此件公开发布)